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6 April 2005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大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66(h)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年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
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005年4月5日刚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现任主席的名义，随函转递2005年3月14日至18日在刚果共和国布拉柴维尔举行的委员会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66(h)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巴西尔·伊奎贝（签名）



2005年4月5日刚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2005年3月14日至18日，布拉柴维尔

A. 引言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于2005年3月14日至18日在刚果共和国布拉柴维尔举行。

所有成员国都参加了此次会议，其中：安哥拉共和国、布隆迪共和国、喀麦隆共和国、中非共和国、刚果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共和国、卢旺达共和国、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共和国和乍得共和国。

在开幕式上：

- 粮农组织驻刚果共和国代表阿马杜·瓦塔拉先生宣读了联合国秘书长的贺信；
-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驻刚果民主共和国特别代表马丹·邦戈先生宣读了非洲联盟主席的贺信；
- 中非经共体主管人民融合、和平、安全与稳定事务的副秘书长纳尔逊·科斯梅阁下宣读了中非经共体秘书长的贺信。

刚果共和国总理、政府行动协调和私有化负责人伊希多尔·姆武巴阁下致开幕词，安全与公安部长保尔·姆波特阁下致闭幕词。

B. 工作进展情况

委员会通过议程如下：

1. 通过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议程
2. 选举主席团
3. 卸任主席团主席的报告
4. 委员会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状况
 - (a) 布隆迪共和国
 - (b) 中非共和国
 - (c) 刚果民主共和国
 - (d) 乍得共和国

- (e) 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共和国之间的局势
- (f) 关于实施中部非洲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经验交流
- 5. 中部非洲雇佣军现象所构成的威胁
- 6. 委员会/中非经共体在促进实施《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达累斯萨拉姆宣言》方面的作用
- 7. 加扎勒河军事演习筹备工作进展情况综述
- 8. 中部非洲对 2005 年 7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纽约举行各国审查《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第二届两年度会议工作的贡献：委员会成员国关于布拉柴维尔研讨会通过的《中部非洲实施〈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优先活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 9. 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活动报告
- 10. 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的活动报告
- 11. 通过 2005-2006 年期间委员会工作方案
- 12. 下次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 13. 其他事项
- 14. 通过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二. 选举主席团

委员会选出了由下列国家组成的主席团：

主席：刚果共和国

第一副主席：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共和国

第二副主席：卢旺达共和国

报告员：安哥拉共和国

三. 卸任主席团主席的报告

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卸任主席团主席关于卸任主席团工作的报告。

委员会赞扬主席团朝气蓬勃地完成工作，特别是积极地与秘书处联络，协助筹备和举办第二十一和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

委员会尤其注意到卸任主席团主席关于为今后会议提供西班牙文和葡萄牙文笔译服务的建议。

委员会授权新当选的主席团采取适当措施，以获取上述笔译服务。

四. 委员会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状况

与前几年相比，中部非洲的局势，尤其是本次审查地缘政治和安全状况所涉国家的局势有了重大进展。当然，这里或那里还会出现各种各样令人悲叹的武装冲突、屠杀和破坏以及此起彼伏的侵犯人权行为，人道主义局势依然不稳定。但无论如何，该区域当前的和平进程看来都必定会迈向区域人民和国际社会全心呼唤的结局：举行自由和民主的选举，实现前交战各方共享权力或至少就行使权力的条件达成全国共识。

然而，这一积极变化所处的进程依然脆弱，有关各方、次区域其他国家和国际社会必须加倍努力，使枪炮声彻底消逝，为长期饱受战争摧残的国家和人民开辟新的纪元。

委员会为此发出呼吁。委员会还促请次区域更加努力地参与解决令其四分五裂的冲突，并支持当前各种和平进程。

委员会谴责一切形式针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并建议根据 2001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在金沙萨召开的武装冲突中保护妇女和儿童问题次区域会议通过的保护妇女和儿童行动计划，加重处罚在冲突中和冲突后情况下侵犯妇女和儿童权利的负责人。

(a) 布隆迪共和国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布隆迪局势演化所取得的进展，尤其是：

- 布隆迪大多数党派决定以和平方式延长过渡期，以便在良好条件下通过宪法和筹办选举；
- 各主要党派认可并通过选举日程表和规定基本政治问题的法律文书；
- 全民公决以压倒性多数通过过渡期后的宪法；
- 军事状况总体改善，尤其是建立安全混合旅，将布隆迪武装部队和各武装政治运动的前战斗人员合并；
- 启动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和复员方案。

不过，委员会对安全局势恶化深表关切，尤其是城乡地区犯罪率上升、屠杀持续、前战斗人员的暴行倍增和小武器扩散等。

委员会谴责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顽固不化，不顾过渡政府和国际社会的努力，依然远离和平进程，继续与联攻派民兵沆瀣一气，并继续发动袭击。委员会尤其谴责 2004 年 8 月 13 日在加通巴过境营地有选择屠杀巴尼亚穆伦格族人的事件。

委员会担心缺少充足的财政资源来有效推动复员进程，而延缓这一进程则可能会损害整个和平进程。

委员会呼吁：

- 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立即与布隆迪过渡政府签署停火协定，并重新加入当前根据《阿鲁沙协定》发起的和平进程；
- 布隆迪所有政党、区域和国际社会齐心协力，创造有利于在既无压力、又不仓促的情况下筹办各种投票选举的条件，特别是使布隆迪政府拥有必要的财力和物力；
- 国际社会向复员进程提供必要的财政支助，因为有效推动复员进程并取得成功是布隆迪恢复持久和平的前提。

(b) 中非共和国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中非共和国局势的积极发展，尤其是：

- 全国过渡委员会和过渡政府通过了下列重要文书并由共和国总统颁布：宪法草案和选举法；关于政党和反对派地位的法令草案；关于过渡宪法法院成立、组织和运作的法令草案；关于成立最高联系委员会的法令草案和关于中非共和国联系自由的法令草案；
- 中非共和国各党派在加蓬总统哈吉·奥马尔·邦戈·翁丁巴阁下的调解下，于 2005 年 1 月 22 日通过了《利伯维尔协定》，主要内容是重新界定过渡宪法法院和独立混合选举委员会的职能、拟订良好行为守则以及使原先被法院拒绝的主要候选资格再有效等；
- 中非共和国当局于 2004 年 9 月 14 日设立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全国委员会；
- 2005 年 3 月 13 日在平静中举行第一轮总统和立法选举。

不过，委员会对安全局势持续动荡深表关切，尤其是治安部队的暴行和即决处决、层出不穷的持械抢劫、武装抢劫和车匪路霸攻击事件等。

委员会欢迎中非共和国当局决心按部就班地制止治安部队的恶习，并欣喜地看到国防与安全部队和中部非洲经济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体)多国部队为恢复全国各地的安全所作的努力。

委员会呼吁：

- 双边和多边捐赠方及国际金融机构格外关注中非共和国的经济和财政状况，并向其提供必要支助；

- 中部非洲经济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体)成员国保持并尽可能加强它们为促进该国安全、尤其是促进全面彻底地解除武装和重组国防与安全部队所作的努力;
-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的其他国家和国际社会参与当前为保证中非共和国的安全所作的努力。

(c) 刚果民主共和国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刚果民主共和国在推动过渡进程及改善过渡政府不同成员和实体之间的关系方面所取得的显著进展。

委员会欢迎国际社会在这方面发挥作用,特别是南非共和国总统塔博·姆贝基阁下、刚果共和国总统丹尼斯·萨苏·恩戈索阁下和加蓬共和国总统哈吉·奥马尔·邦戈·翁丁巴阁下。

委员会还注意到过渡政府拟订了一份有利于确保有效执行《包容各方的全面协定》的承诺文件,政府、参议院、国民议会和独立选举委员会通过举办机构间研讨会,拟订了邀请选举进程所涉机构执行某些特殊任务的八点方案。

不过,委员会对东部和北加丹加的安全局势继续恶化深表关切,尤其是:

- 伊图里民兵实施犯罪活动,大肆屠杀平民,实施性暴力,屡次攻击联刚特派团伊图里旅,最近还杀害了九名孟加拉国维和士兵;
- 北南基伍省政治派系之间再度陷入紧张状态,特别是武装团体之间重起冲突和族裔紧张状态加剧。

委员会欢迎过渡政府采取措施改善安全条件和制止民兵实施违法犯罪活动。

委员会欢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所作的努力,并请联合国继续支持该国当前的和平进程。

委员会呼吁:

- 刚果各成员和实体作出必要努力,消除有碍建立一个真正团结国家的不信任现象,实现真正的权力共享,并筹办透明和无暴力的选举;
- 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整个政治阶层严格遵守《包容各方的全面协定》和《过渡宪法》;
- 国际社会支持过渡政府和刚果人民在重建、民族和解和选举筹备方面的努力。

(d) 乍得共和国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乍得当局为巩固该国民主进程所作的努力,特别是在筹备关于2005年全民投票和地方选举的协商以及今年4月举行全军大会方面。

委员会还欢迎撤销设在乍得共和国通往邻国主要道路上的检查站。

不过，委员会对乍得再度出现不安全现象和跨界犯罪、以及该国难民潮造成一些邻国境内发生冲突表示关切。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乍得当局为巩固中非共和国的和平与稳定作出贡献，以及为恢复苏丹达尔富尔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提供宝贵协助，并促请成员国向乍得当局提供一切必要支助。

(e) 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共和国之间的局势

委员会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共和国之间持续出现紧张状态和边境事件深表关切。

委员会尤其对卢旺达武装团体驻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感到焦虑，这是边境地区的卢旺达居民，也是当地刚果居民的一个长期威胁。委员会还担心，这些团体的驻扎会恶化北南基伍各族裔群体和武装派系之间的关系，还会不断引发卢旺达共和国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之间的紧张状态。

不过，委员会对两国努力以和平方式步调一致地改善共同边境地区的安全局势表示欣慰，尤其是：

- 两国外交部长于 2004 年 9 月 22 日签署联合核查机制委托书，双方将以此为框架，共同审查与两国有关系的跨界问题，包括仍然驻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前卢旺达武装部队/联攻派民兵问题等。
- 卢旺达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和乌干达于 2004 年 10 月 26 日签署一项区域安全协定，以加强三国之间的关系和努力防止各自领土继续被外国战斗人员用作基地。
- 两国参加 2004 年 11 月 19 日和 20 日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的大湖区和平、安全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会议结束时通过一项宣言，肯定了与会各国为大湖区各国和人民建立持久和平与安全的共同意愿。
- 两国核查机制于 2004 年 12 月 14 日核查了 2004 年 11 月 29 日刚果民主共和国关于断言有数千名卢旺达士兵自 2004 年 1 月起驻扎在北南基伍两省的正式控告。核查小组查明并无卢旺达士兵驻扎，但当地居民举报前卢旺达武装部队/联攻派民兵在该地区活动。
- 卢旺达共和国于 2004 年 12 月 19 日收回 2004 年 11 月 23 日关于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派遣部队的威胁，并表示期盼国际社会彻底解决仍然驻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前卢旺达武装部队/联攻派民兵问题。刚果民主共和国过渡政府则多次表示打算解除卢旺达武装部队/联攻派民兵的武装，以消除两个兄弟国家之间紧张状态的唯一起因。

委员会促请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加快执行 2005 年 1 月 10 日在利伯维尔作出的决定，即组建一支军事力量，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解除前卢旺达武装部队/联攻派民兵以及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活动的其他不良部队的武装。

(f) 关于实施中部非洲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经验交流

在各代表团就当前本国实施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经验进行交流之际，委员会对走出冲突局势的次区域各国明显缺少必要资金来启动或有效执行上述方案深表关切。

委员会认为，由于缺少充足的资金，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极度缓慢，实施过程中还出现了种种失调，因此潜伏导致冲突重起实在的风险，还可能阻碍在有关国家恢复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巨大努力。

委员会紧急呼吁：

- 走出冲突局势的成员作出必要努力，和谐且有效地实现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
- 国际社会尤其是捐赠方，向有关国家提供长期不懈的支助，使它们能够如期执行上述方案。

五. 中非雇佣军现象所构成的威胁

委员会感兴趣地听取了赤道几内亚共和国代表团陈述关于一伙雇佣军去年企图破坏其体制。

它重申坚决谴责一个会员国这种实施破坏的企图，并对这个持续现象和它继续危及该区域国家的安全与稳定明确表示关注。

它喜见在非洲和国际上存在法律文书，禁止和制止雇佣军和其团伙的活动。委员会促请其成员采取必要措施，有效执行这些文书和加强打击该现象的国家法律和安全机制。

委员会通过了一项雇佣军宣言，并附于本报告。

六. 委员会/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在促进实施关于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达累斯萨拉姆宣言》

委员会喜见中非经共同体成员积极参参与筹备工作和 200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 日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关于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的国际首脑会议。

它欢迎在该会议上通过关于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达累斯萨拉姆宣言》，成员国国家元首还据此表示其决心，使大湖区成为有持久和平与安全、政治和社会稳定、增长、合作和共同发展的区域。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达累斯萨拉姆宣言》的目标大致上反映其和中非经共体历来对该问题的关切，并强调必须使委员会和中非经共体的活动与执行《达累斯萨拉姆宣言》的行动一致。

它强调《达累斯萨拉姆宣言》的进程可在委员会及中非经共体引发一些倡议，并促请中非经共体随后积极执行进程，特别是筹备 2005 年 11 月在肯尼亚内罗毕举行第二届国家元首首脑会议。

委员会通过了一项关于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宣言，并附于本报告。

七. 2005 年加扎勒河区联合军事演习筹备工作进展情况综述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乍得代表团所提供关于 2005 年加扎勒河区联合军事演习筹备工作进度的信息，这次演习将于 2005 年 11 月在乍得进行。

它对至今记录的捐助不足表示关切，促请尚未提供捐助的国家尽快这样做，以便继续进行筹备工作和按期进行演习。

八. 中部非洲对 2005 年 7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纽约举行各国审查《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第二届两年度会议工作的贡献：委员会成员国关于布拉柴维尔研讨会通过的《中部非洲实施〈联合国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优先活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会员国提出关于布拉柴维尔研讨会通过涉及《中部非洲实施〈联合国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优先活动方案》的执行情况的报告，这有助于筹备将于 2005 年 7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二届两年度会议，以便审查该方案的执行情况。

委员会喜见成员国在执行布拉柴维尔优先活动方案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方面所采取的行动和措施：

- 通过法律，制止拥有或非法出售轻武器的违法行为；
- 设立特别小组，打击轻武器的大规模走私和偷运；
- 建立安全部队，特别是在边区收集非法武器；
- 设立国家委员会和建立负责协调打击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国家协调中心；
- 邻国安全部门和边界联合行动组织之间交流资料；
- 安排关于轻武器非法扩散和流通问题的培训和宣传；

委员会对继续阻碍分区域国家打击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努力的困难表示关切，特别是：

- 边界的孔隙导致易于进行轻武器非法贸易；
- 缺乏适当检查的设备和训练有素的人员；
- 没有关于流通武器的性质和数量的资料及数据；

委员会促请各成员国积极参加 2005 年 7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纽约举行第二届两年度国家会议。

它呼吁：

- 各成员国在国家和分区域两级加倍努力打击轻武器非法贸易，特别着重务求各国立法一致；
- 中非经共体积极参加制止轻武器非法扩散和流通，特别是它着力使各国立法一致；
- 国际社会为分区域国家有效打击轻武器非法贸易提供必要支助。

九. 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活动报告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中非经共体秘书处提交关于其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活动的报告。

它特别赞扬中非经共体秘书处采取以下行动：

- 在建立待命非洲部队的框架内，正建立待命区域旅和区域参谋部，总部临时设在利伯维尔直至 2007 年；
- 筹办和举行总参谋长和中部非洲和安会的部长委员会会议；
- 在欧洲联盟支助下，研究预警机制正在开展(400 万欧元)；
- 重振中非制止毒品和清洗贩毒黑钱行动协调组；
- 支助 2005 年 3 月 13 日在中非共和国举行议会和总统选举；
- 筹办关于 2005 年 5 月在马拉博举行的建立中非议会网络会议；
- 参加大湖区和平与安全国际会议。

十. 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的活动的报告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次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主任提交关于其活动的报告。

它赞扬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的活动，特别是：

- 安排旨在增强中非人权和民主的能力的培训活动；
- 支助民间社会、培训机构及研究机构；
- 安排为分区域国家和其他洲的国家的侨民举办进修班；

在提到联合国大会 2004 年 11 月 11 日关于加强中心的决议和委员会 2004 年在马拉博举行会议时，委员会：

- 赞扬中心主任和其小组所完成的任务；
- 又赞扬喀麦隆政府对加强中心提供的预算外捐助；
- 呼吁各成员国采取必要措施，支持人权高级专员合并对中心的活动的预算外捐助。

十一. 通过 2005-2006 年期间委员会工作方案

委员会在 2005-2006 年期间工作方案纳入以下活动：

- 筹办委员会第 23 和第 24 届部长会议；
- 筹办关于促使民间社会执行在布拉柴维尔通过的轻武器优先行动纲领的研讨会。

委员会对特别拨供资助预算外活动的资金不足表示严重关切。

它紧急呼吁各成员国和捐助者为特设基金慷慨解囊。

十二. 下次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委员会决定 2005 年 8 月 22 日至 26 日在布拉柴维尔举行第二十三次部长级会议。

十三. 其他事项

委员会促请各成员国放宽限制，让人员自由移动，特别是在举行会议期间。

委员会准备在第二十三次部长级会议议程上列入以下项目，以供审议：

- 2003 年到中非视察过的联合国多学科特派团的后续工作；
- 执行第二届联合国轻武器行动纲领国家两年度会议的结果；
- 对研究预警机制的研究；
- 就中非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交流经验。

与会者最后赞扬在工作期间的良好气氛和在他们停留刚果共和国期间受到热情款待和亲切照顾对刚果共和国总统，德尼·萨苏-恩格索、刚果政府和人民表示谢意。

2005 年 3 月 18 日，布拉柴维尔

附件一

中部非洲雇佣军现象宣言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 2005 年 3 月 14 日至 18 日在刚果共和国布拉柴维尔举行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

不满地注意到雇佣军现象在中部非洲长期存在，严重妨碍分区域的和平、稳定和发展；

回顾联合国 1989 年 12 月 4 日第 44/34 号决议 (A/RES/44/34)，《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开放签署、批准或加入；

提到非洲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2004 年 7 月 6 日至 8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宣言，其中谴责雇佣军行为，特别是 2004 年 3 月 7 日对赤道几内亚的袭击。

对雇佣军现象卷土重来和其对中部非洲国家的安全与稳定的后果**表示关切**；

赞扬南非、安哥拉、津巴布韦的政府与赤道几内亚共和国合作，致使能够挫败这次破坏企图；

请各成员国加强信息交流和通过打击雇佣军的适当法律；

要求各成员国采取措施，促进分区域各国认真合作，并一旦实行起来将能打击中部非洲的雇佣军现象。

2005 年 3 月 18 日，布拉柴维尔

附件二

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和发展问题国际会议宣言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 2005 年 3 月 14 日至 18 日在布拉柴维尔举行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

考虑到 2004 年 11 月 20 日《达累斯萨拉姆宣言》有关和平与安全的优先政治备选办法的第 17 至 27 段以及有关民主和善政的第 28 至 36 段；

考虑到 超过半数的联合国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参加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

考虑到 中非经共体在巩固其成员国的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

赞扬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的进程中取得的进展，特别是 2004 年 11 月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卓有成效的第一届国家元首首脑会议；

鼓励 各成员国考虑到在中非经共体中的现有法律文书和扩大特别是《互不侵犯协议》及《互助协议》的范围；

鼓励 中非经共体积极参加制定所通过的项目、行动方案和议定书，并为此致力尽快在属于该区域国家集团的中非经共体成员和秘书长之间召开协商会议；

执行 《达累斯萨拉姆宣言》所载由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提出的各项建议，特别是使大湖区成为重建和发展专区的建议；

请 国际社会、特别是大湖区发展伙伴对该区给予应有的重视。

2005 年 3 月 18 日，布拉柴维尔